

青枚 著

珀石台空歌

卷一

寐语者首次作序并在书中客串南朝公主

蒋胜男、施定柔、梅子黄时雨联袂力荐

才情女编剧青枚诠释南北朝旷世奇情

他是漠北草原的摄政王爷，半壁河山抵不过骨肉相残的苍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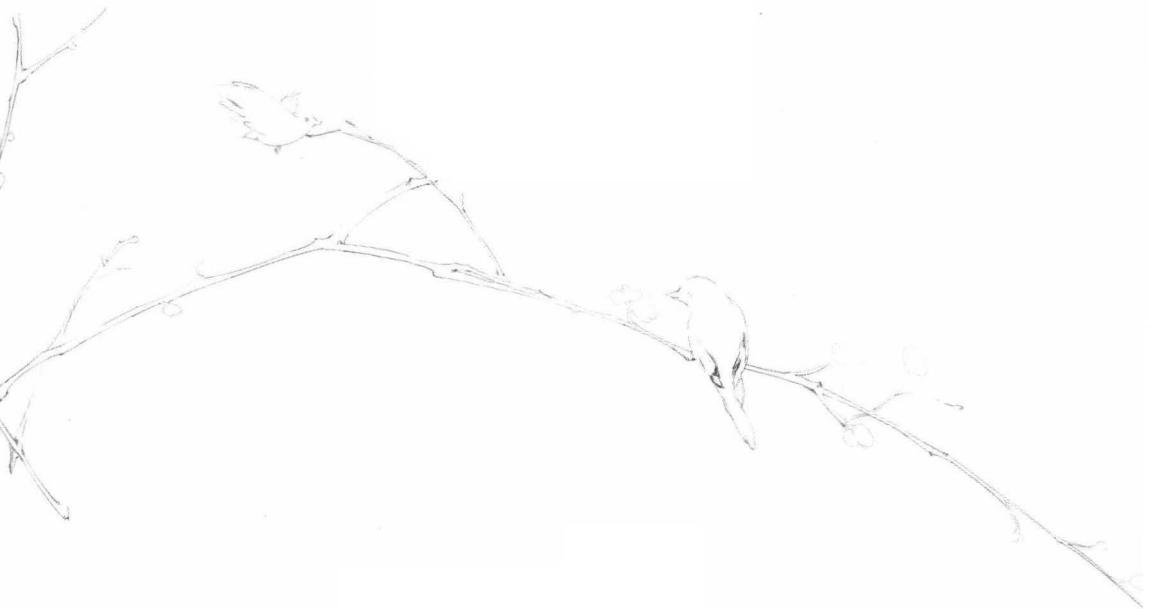
她是钟鸣鼎食的南朝公主，一束白绫勒不断去国离乡的幽怨

乱世枭雄遭遇变幻女人心，江山挽歌与生死绝恋琴瑟相和

碧合空歌

青枚 著

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碧台空歌 / 青枚著.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5.3

ISBN 978-7-5500-1230-1

I . ①碧… II . ①青… III . ①言情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32705号

碧台空歌

青枚 著

出版人 姚雪雪

出品人 柯利明 林苑中

特约监制 梁 艳

责任编辑 游灵通 钟莉君 黎紫薇

特约策划 梁 艳 马晓婧

特约编辑 马晓婧

营销统筹 卢 渔

营销推广 杨 蕊 徐江宁

装帧设计 单单工作室

责任印制 张军伟

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9楼 邮编：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16 710mm × 980mm

印 张 66.25

字 数 1200千字

版 次 2015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85.00元

ISBN 978-7-5500-1230-1

赣版权登字：05-2015-63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如果说一个故事就是一个平行时空，故事里的人与这一个时空的我们同时存在，我们在这里朝九晚五，辗转奔波；他们在那离散悲喜，风起云涌。就这样不声不响，彼此伴随。

青枚第一次和我说，她要写这么一个故事的时候，是六年前。

“我要写一个面首三千的彪悍女。”

于是有了《紫薇乱》里的永德长公主和罗邂的一夜白头之殇。

我在那个故事里客串了一个乳名叫阿寐的永嘉公主。当时我在写《凤血》，我们相约以同一个背景展开不同的故事，花开两朵，各展枝蔓。我们没有交换构思，却不经意间有了一次次惊人的默契和呼应。

在《紫薇乱》里，永德长公主的传奇终结于一场背叛，那个叫永德的女子，失去所有，三尺白发，一身情伤，黯然远走北朝。文中某处出现了惊鸿一现的某个人物，几乎没有描写。我感叹，这个人才配得上永德。这个人物叫平宗。

一转眼已是六年。

青枚续写《碧台》，我续写《凰图》，未相约，又相契。

永德公主随前尘而逝，叶初雪焕然重生。

惊鸿一现的平宗，北朝摄政王，如烈日，如罡风，卷入她新的生命中。

在那个时空，他们伴随着青枚一起度过了这六年。无论作为编剧的她，笔下一部接一部绽放着怎样的故事，念念不忘着的，始终有这样一场初雪飘落的邂逅——有一个叫叶初雪的人，倔强、旺盛、耀眼、无畏地行走在冰天雪地里。

青枚在等待着叶初雪，叶初雪也在等待着青枚。

一个作者笔下的人物，无论如何多变，骨子里始终会带上作者自己的标记，因为她们是作者从自己的灵魂里掰下一小块，揉进故事这团泥里，捏啊捏，最终塑造成形的。

我喜欢青枚笔下人物的原因，和我喜欢她这个人一样，是那股热腾腾的生命力。

不管被放在怎样的处境下，即使失意，即使疲惫，骨子里始终有火焰在燃烧；她



们是冒着热气的，鲜活明朗的人，火苗一样跳动在字里行间，不管她们叫永德，还是叫叶初雪。

我读这个故事的时候，时时有种错觉，总觉得青枚自己也是一个活在其中的人物，是一个被隐去了姓名的角色，在暗处不动声色地经历、体会和记述。她和每一个人物都很亲密，像是和平宗一起在草原上大口喝着酒，跑着马长大的兄弟；又像是叶初雪身边的一个姐妹，给她梳过头发，听她讲过闺情。她真切地在他们的时空里生活过，才能写出这样一个让人读来时而屏息，时而微笑，时而怦然心跳的故事。

寐语者

回首向來蕭瑟處

“永德长公主谋逆被诛，如今凤都已经乱了套了。”

“她哪里是谋逆，只是因为与太后争男宠，惹急了太后这才被铲除掉的。”

“我看不像。这永德长公主厉害得很，太后可斗不过她，这其中一定还有别的曲折。”

“曲折是有的，却并非你们所想。永德长公主的男宠你们猜是谁？他化名谢紫钦，实际上是先前被杀了全家的罗迹老侯爷的遗孤，当年罗家坏事，只有最小的儿子逃到了北朝去，如今他是回来报仇的。永德长公主不明真相，却被他骗得失了身失了心，到最后还被栽上一个谋逆的罪名死去了。他如今倒是巴结上了琅琊王飞黄腾达官运亨通，又袭了老侯爷的文山侯之爵，是凤都城里数一数二的新贵呢。”

众人听得瞪大了眼睛，都想不到其中居然有这样的隐情。半晌，有人叹了一声，道：“当日罗家老侯爷的事儿我是记得的，他家三公子也不知犯了什么事儿被先帝活活打死，之后罗家就倒了架子。”

当年的事情距今日不到十年，许多人都记忆犹新，却一时间没有人接话。

良久，有人幽幽地说：“永德长公主终究还是坏在了男人身上。”

登时沉闷的气氛被一阵哄笑涤荡无形。永德长公主浪荡之名，江北人人都知，只是此刻被人提起，似乎格外有趣一样。

这里是渡口边上的一间小酒馆。夜里赶路至此的人，为了等清晨头一班渡船，便在此歇脚。寒冷的夜里喝上一碗热汤，与萍水相逢的旅人闲谈上三五句，如此便是一夜。

这一夜客人却不多，只有零星两三桌，都因为最近凤都出的大事凑在一起，口沫横飞地议论纷纷。

唯有临窗的桌边坐着个女子，面朝窗外，背对着堂屋，身形倒是窈窕，满头银发却在暗夜里格外刺目。

夜已深，高谈阔论的人们渐渐支撑不住趴在桌上睡着了，小二过去将横七竖八的杯盘盏碗收拾了，每人送上一碗姜汤。这是老板在渡口边经营二十年的经验，夜深湿寒，一碗姜汤既可以驱寒又能解乏，虽然不值什么钱，却也算是礼轻情意重。送完了



其他几桌再转头看窗边，那白发女子似乎也已经有了醉意，原本笔直的腰身弯了下去，斜斜倚在桌上，形成好看的曲线，竟然颇有些柔若无骨的意思。

此处与北朝一江之隔，往来不论男女一概粗豪爽朗。小二不过十七八岁的年纪，平日见的都是些乡野粗鄙的女子，哪里见过这样曼妙的身姿，只是远远望了一眼便心头荡漾，脸唰地就红了。只是，那一头银发却与身段截然不合，有着一种说不出的妖异。

小二要壮着胆子才能走过去。女子用手撑着头，银发倾泻，遮住了面孔。他静静地将最后一碗姜汤摆上桌，不敢惊扰她。正要退下，突然手腕一凉，被她捉住了腕子。

“这是什么？”也许是醉了，她的声音低低哑哑，几不可闻。

“这是……”小二初惊了一下，嘴上便打起绊子来，“这是，这是小店送的姜汤，给客官暖暖身子。”月色下，那只手白得不像肉身，小二在城里观音寺见过白玉雕的观音娘娘，那双安抚众生的手，也不过如此了。

“有心了。”她轻轻地说，声音似乎无限疲惫，手收了回去。

没来由地，小二心头一松，脚步悄悄后退，刚走开两步，她突然抬起了头，“还有酒吗？”

“酒？”他有些迟疑。

“再来些酒吧。”她温和地说，像是在跟他商量，“若论驱寒，还有比温酒更好的吗？”

“客官……酒喝多了伤身。”

“我明白。”她的语气仍然温和。

然而再没有别的话了。等了片刻，小二才明白这就是不容置疑，有些惊讶地抬起头，却不防迎头撞见了一张姣好的面孔。

月光落在她的身上，银发熠熠生辉，那却是一张年轻女子的脸，墨瞳朱唇，在银发的映衬下竟格外鲜妍。她的目光明亮，清冷一如夜色，沁透凉意，以至于连小二也不得不承认，也许一壶温酒会比姜汤更合适。“小的这就去拿。”他避开那皎皎的注视，垂目退下。她却不失礼数：“有劳了。”

一壶酒满满地送到桌上，还没来得及斟出来，突然一阵风从门口袭来。小二看见一个身披金边大氅的汉子进来，连忙放下酒壶迎了上去：“客官里面请，客官要喝酒还是……”他的话没能说完，来人目光在店内微微一扫，便直冲着那女子而去。

小二一愣，正要追上去询问，忽听外面人语马嘶一阵喧闹，门帘一掀又进来几名官兵。这次却是熟人，小二不敢怠慢，连忙迎上去招呼：“赵参军，这么晚了还没巡完夜呢？”

“别提了！”赵参军一肚子不痛快，将手中马鞭往桌上一扔，一脚踩在凳子上，将店内情形略扫一遍，心中有了底，这才转身坐下。与他同来的还有三个同侪，其中一个姓侯的功曹和小二最熟稔，连声招呼：“快快来些酒菜解乏，娘的这两日快被上面折腾死了。”

小二不敢耽搁，好在酒菜常备，立即就送了上来，一边上菜一边打听：“这几日巡防似乎是密了许多，莫非燕回渡出事了？”

“何止燕回渡，上游须弥津，下游落霞关，这长江沿线几千里的防线这些天怕都不安宁。”老侯心直口快，张嘴就来。

赵参军几杯酒下肚，脸色好了些：“你们平时也多留意，有可疑之人，要及时上报。”

“这是自然……”小二听了这话就不由自主朝那女子瞟去，见刚刚进来的大汉站在桌边正弯腰跟她低声说着什么，神态看上去颇为恭敬。

“难道丁零人又要来了？”

被胡虏铁蹄践踏的记忆已经深刻于南人血脉之中，丁零南侵成了挥之不去的噩梦。位于两国交界的长江一线更是敏感，听到情势紧张，就连酒馆小二这样的升斗小民第一个反应也是丁零人要来了。

然而赵参军却摇了摇头：“现在眼看就要入冬了，北虏要预备牛羊过冬的草料，连牲畜吃饭都困难，哪儿有余力打仗啊！放心，开春之前他们都来不了！”

这样的回答却更激起了小二的好奇，追问道：“那到底是什么事儿这么大动静，竟然长江沿线都被牵动？”

赵参军手下几个人彼此对视了一眼，老侯干咳了一声：“还不是永德长公主的事儿！”

这话一出，立即吸引了先前高谈阔论的几桌客人的注意，众人纷纷聚拢过来追问：“那事儿究竟是怎么样的？”

就连白发女子闻言也朝这边望来。

“永德长公主真的是被男人骗了？”

老侯不等别人开口抢着说：“也算不得骗，是她自己痴心妄想。咱们这位长公主可是情郎满天下，风流名声都传到江北了。谁敢娶她，那乌龟大王八的绿帽子怕是要捅到天上去！”

众人又是一片嘻嘻哈哈的笑声。白发女子身边那大汉却是怒从心头起，一拍桌子就要站起来，却被白发女子挽住衣角。大汉怒道：“这说得也太不堪了！”

白发女子淡然一笑：“永德已经死了，由他们说去，怕什么？何况也没说错。”

大汉一愣，见她唇角噙着一丝渺渺的微笑，怡然自得地喝着酒，竟然真的毫不介意，只得长叹一声缓缓坐下，捉住她一只手问道：“豫章旧宅还在，你真不回去？北方马上就要入冬，那种苦寒你受不了！”

女子不动声色地收回手，为大汉斟满酒，笑道：“我自小听说北方冬天大雪铺天盖地能使山川变色，却从来没机会亲眼看看，这次一定要见识一下。”她举起酒杯送到大汉面前，秋水一样的眸子深不见底，“没想到最终是你来送我，这一杯敬你！”

大汉被她瞧得心头一悠，接过酒杯的手微微发颤：“我会去北边找你，你可愿等我？”

她温和地笑：“父母在，不远游。方憎，你的心意我领了。”

这边众人仍在听老侯高谈阔论着京中的秘闻：“长公主的入幕之宾多得很，第一个叫方憎，攀着裙角从一个小小的骑郎一路升到了明光军左支郎将的位置，后面还有程胄、许山都，也都是羽林军和明光军的郎将。最近宠幸的是一个叫谢紫钦的人，只当是风流债上添一笔的冤孽，谁知道谢紫钦竟然是化名，这人本名叫罗邂，是当年罗迹老侯爷的儿子。罗家被先帝诛了满门，只有这个罗邂逃得性命。他化名入宫成了长公主的裙下之臣，与太后也有私情，长公主被那罗邂姿色迷惑，为了这男人与太后争风吃醋起来。她一个年轻姑娘，哪里是太后的对手，最终落得个身败名裂的下场，被贬为庶人，自缢死了。她也算是一代尤物，实在可惜了！”众人听了纷纷叹息，也有人笑道：“她就算是倾城倾国又跟你有什么关系？”

老侯瞪眼：“谁说没关系，老子一直指望着哪天也混进明光军做个骑郎，就有机会一亲公主芳泽。如今公主不等俺老侯，居然先死了，你们说可惜不可惜？”

这话说得猥琐至极，连白发女子也不禁勃然变色。



忽然一声冷笑传进来，有人在门外冷冷地说：“你也配？！”

话音未落，突然门帘被掀起，十几个一色锦衣裘氅、头戴乌冠、鬓插金翅的武人鱼贯而入，小小的酒馆中顿时乌压压一片站满了人。赵参军等人听见声音时已经跳了起来，抽出佩刀喝问：“什么人？！”

不料刀才露刃，只见寒光闪动，一眨眼，这几个人已经被十几柄唐刀架住了颈子。

赵参军大惊，只觉颈间寒气凌人，皮肤隐隐生痛，对方似乎丝毫不将自己这重镇武备都统放在眼里，颤声问道：“你们是什么人？”

刚才说话的声音响起：“明光军都尉将军罗邂。”

赵参军和老侯等人都是一震，循声望去，只见一个银袍锦服的年轻人面罩寒霜袖着手不紧不慢从外面进来。

罗邂这个名字刚刚还被众人拿来调笑，此时本尊出现却令人凛然。他周身裹着一层寒气，双目凝光，神情冷峭，目光所及之处，无端就是一股寒意袭至。赵参军混迹官场十几年，见机极快，连忙拱起双手，“不知是文山侯驾到，卑职失礼，还请大人恕罪！”他本想施礼，一动才发觉脖子上还架着刀刃，当下不敢造次，苦着脸告饶，“大人，卑职们也是为朝廷效力的，纵有得罪的地方，还请大人以大局为重……”

罗邂却不给他把话说完的机会，直接打断问道：“刚才是谁在大放厥词？”

赵参军等人一愣，几个人的目光不约而同落在了老侯身上。

罗邂挥手，将几个人制在中间的唐刀后撤留出空间，他走到老侯面前，眼皮也不抬一下地问：“是你说的？”

老侯见无从抵赖，只得硬着头皮梗起脖子呛声：“是我说的，怎么样？”

罗邂抬眼盯着他，突然扬手，只听“啪”的一声，老侯脸上已经火辣辣地挨了一巴掌。这一掌打得极重，老侯的口鼻登时鲜血横流。罗邂冷笑：“这是替长公主打的。”说完夺过身边一名明光军的刀，扬手劈下，刀鞘重重砍在老侯的肩膀上，打得他闷哼一声，腿一软，跪倒在地。

罗邂哼了一声，将刀扔还给部下：“这是我打的。”

众人都没料到他出手如此狠辣，不禁咋舌，彼此对望，一时拿不准主意该如何应对。

罗邂转过身，像是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问赵参军：“奉旨追查重犯，这个人你们见过没有？”他一边说着，手上亮出一幅画像来。

赵参军等人凑过来看了一眼，心头雪亮，不敢怠慢，躬身道：“此人叫方僭，这两日接到上峰的通知，卑职们加紧巡查，正是为了缉拿此人。”

罗邂冷笑：“是缉拿还是窝藏，你们可计较明白了？”

赵参军变色：“罗大人这话什么意思？”

罗邂招过手下一名骑郎：“冯二，你来说。”

冯二越众而出，施了一礼，“是！”他转向众人，朗声说，“经查，方僭是永德长公主谋逆案中的合谋，已被通缉多日。”

赵参军手下早有对罗邂等人的跋扈不满的，冷冷插话：“这还用你说？你当我们兄弟大半夜到这儿来干什么的？”

罗邂的声音像一支冰锥子：“非议皇室，亵渎公主，你们是来讨打的！”

赵参军拦住手下不让他们再惹事，冲着冯二道：“这位兄弟请继续。”

冯二见他颇为客气，神色也和缓了些：“夜里接到密报，有人发现了方僭的行踪，罗大人带着兄弟们一路循迹追踪到了这里。”

罗邂瞧着赵参军冷笑：“你既然早就到了，想必知道此人的行踪？”

赵参军的面色登时变得十分难看。他确实为抓人而来，却没来得及仔细查问就已经让罗邂一干人制住。假若罗邂所说不假的话，这会工夫只怕一切都晚了。

果然，小二颤颤巍巍地问：“几位大人，画像能让小的再看一眼吗？”

罗邂一言不发地递过去让他仔细看，自己则留意观察对方的表情。果然小二看清画像就怔了怔，不由自主朝角落里望去。

罗邂一挥手，几个明光军骑郎立即朝着他所看方向扑了过去。窗边那一桌上早已经没了人，只留下杯盏盘碗，似乎在嘲笑着他们反应的迟钝。罗邂面色铁青地逡巡，在角落里发现一扇小门，门虚掩着，外面哗啦水声响动，他喝道：“追！”

明光军扑了出去。

罗邂却留在店中，又回到桌旁，这里似乎有一缕若有若无的香气。他发现桌上有两只酒杯，心中一动，问：“他和谁在一起？”

小二被这群凶神恶煞的骑郎吓得话都说不利落，哆哆嗦嗦地说：“一个，一个女子……”

罗邂蓦地回头，死死盯住他，喝问：“什么样的女子？”

外面传来骑郎们的呼喝声，有人进来报告：“大人，捉到了！”

罗邂顾不得再问，飞快地冲了出去。

小门外面就是一个小小的栈桥，这本是店里进货用的私桥，平日很少有人使用。几个骑郎将那大汉按在地上，等待罗邂的处置。罗邂正要说话，忽听江面上遥遥传来桨声，他一怔，顿时醒悟，拔脚沿着栈桥追了出去。

江面上笼罩着一层乳白色的雾气，罗邂追到了栈桥的尽头，极目搜寻，透过层层雾霭，隐约发现了一叶轻舟，舟上似乎立着一个人，却无论如何也看不清到底是什么人。罗邂不知哪里冒出了异样的感觉，仿佛舟上的人正用一种冰冷嘲讽的目光看着他。这种目光……唯一拥有这种目光的人不是已经死了吗？是他亲手将尸体送出宫去，亲眼看着人掩埋的！那种异样的感觉让他心里发毛，无法抑制地大声吩咐手下：“照亮！”

跟在他身边的冯二连忙从身上解下弓，取出一支箭将箭头蘸油点燃。罗邂一把夺过来，亲自张弓搭箭，箭头熊熊燃烧，一股热气扑面而来。他朝天射出火箭，顿时火光在夜空里划过一道轨迹，将将擦着小舟边上落下，这惊鸿一瞥，已经足以让他看清小舟甲板上立着的是个身裹风氅、头戴风帽的女子。看不清她的脸，甚至看不出她的体态，但那身姿却早已烂熟于心。

罗邂心头大震，仍是不敢相信，喝令手下：“放火箭，一起放！”

顿时弓弦颤动之声响遍江面，十几支被点燃的火箭射向天空，又向着江面坠落，夜空被渲染成璀璨的绯色，在江面上形成一道道彩虹一样的倒影，与空中那一条条由火焰交织而成的火带交相辉映，将那个人的身影缠绕在了中心。

船上的女子似乎也被夜空中奇异的景象所吸引，向天空抬头张望，风帽滑落，露出满头银丝，在夜里的江面上格外刺目。

罗邂张大嘴，想要说的话全被这银光堵在了胸腔里，喉咙只能发出简单而令人不明其意的微弱声音来。

似乎是察觉到了他的震惊，就在火箭纷纷坠落的那一瞬间，她突然转头向他望过来，满含着嘲讽意味的目光在火光熄灭前的最后一丝光亮里闪动，那眉眼间，嘴角畔，熟悉的讥笑缓缓绽开，迅即随着火光的熄灭而隐入夜色。



直到夜色重新笼罩了江面，冯二才回过神来，察觉到上司异乎寻常的缄默。他要揉揉眼睛，才能重新适应幽暗的光线，发现罗邂死死盯着已经看不清任何东西的江面，露出古怪的笑容来。

“大人，你怎么了？”

罗邂吃力地抬起头，苍白的面色在黑夜里格外惹眼。他咬牙笑了一下，摇头，再笑，笑声恓惶，令听者悚然动容。



【目 录】

第一章	何处初雪漫胡天
第二章	美人如花隔云端
第三章	风云羁心摇悬旌
第四章	公主琵琶幽怨多
第五章	且从此去入龙城
第六章	青山欲衔半边日
第七章	怎堪人烟寒橘柚
第八章	宝钗飞凤鬓惊鸾
第九章	却向何山风雪中
第十章	朱雀桥边驷马归
第十一章	空山杜宇背人飞
第十二章	长恨裁作短歌行
第十三章	怅言千里自今夕
第十四章	晴雪成泥乱微光



第十五章

松树当轩雪满窗

第十六章

清歌惊散楼头雪

第十七章

半山星月动霓裳

第十八章

谁执彩练当空舞

第十九章

熔金碎玉重检点

第二十章

愿随孤月照人影

第二十一章

皆云帝子善鼓瑟

第二十二章

却令冯夷空自舞

第二十三章

泪湿罗巾梦不成

第二十四章

堪笑千古等闲心

第二十五章

胡马嘶风长啸月

第二十六章

峰回路转不见君

第二十七章

等闲谁与东风怨

第二十八章

晓来掇得乾坤动

第二十九章

从前离恨总成欢

第三十章

空歌荡漾寒无梦

第三十一章

凤城寒尽不见春



- 第三十二章 故人零落各山河
第三十三章 只因离合是悲欢
第三十四章 试看人间翻覆手
第三十五章 龙城元夜听惊雷
第三十六章 故园归梦夜空长
第三十七章 惊雷暗室晓未及
第三十八章 弓断阵前争日月
第三十九章 百转情愁哪堪消
第四十章 目断关门归路绝
第四十一章 琼花香委神仙佩
第四十二章 金鼓惊破征人梦
第四十三章 破阵焚心弹指顷
第四十四章 十万铁骑绕龙城
第四十五章 几度风雪到残更
第四十六章 羽林东下雷霆怒
第四十七章 生死几番轮回路
- 番外 玉壶光转 上

何处初雪漫胡天

至正七年的第一场雪下了一整晚，到清晨方才牵扯不清地渐渐止住。天色被雪光映得格外明亮，即便隔着窗帘床幔，也足以让人看清身边的一切。

平宗此刻正盯着身边的女人出神。身下到处都是一夜荒唐的痕迹，衣物凌乱地抛在床下，被褥堆在脚边，床幔只有一半放下，另一半晃悠悠挂在黄铜镏金的钩子上，还在无风自扬。床单早已经皱得不成样子，被那个女人卷在身下，与一双雪白的脚踝纠缠在一起。她的右脚腕处系着一个银质的铃铛。平宗的目光顺着她的腿向上看，白皙滑腻的肌肤比外面的雪色还要刺目。她趴伏在床上，腰肢柔软纤细，从臀到肩形成好看的起伏线条，圆滑的肩膀一半裹在绫缎床幔的后面，乌黑的长发披散，遮住半张面孔，却遮不住她又长又翘的睫毛。

平宗顺手拨开她颊边的发丝。天光落在她的头发上，形成一层近乎深紫的光晕。她脸上还带着没有完全退去的潮红，感受到他从头发滑落腰间的手，猫儿一样睁开眼，冲平宗露出个慵懒的笑容来。

“你是谁？”他欺身过去，趁着她翻身整个人覆在她身上，贴近耳边低声问。

她却狡猾地躲开，小鱼一样从他怀中滑了出来，扯过缎被盖住身体：“我？就是我。”声音娇慵，听得平宗心头猫挠一样躁动不安。

“是问你的名字。”他哪里容她逃脱，握住一只白玉一样的脚踝，顺着小腿肚细细密密地亲吻，一边锲而不舍地追问，“你叫什么名字？”

“一定要有名字吗？”她似乎有些不以为然，却也不再坚持，目光落在窗外积雪的屋顶上，说出自己的名字，“初雪。我的名字，叫初雪。”

“姓什么？”他并不满意，一定要弄个明白。

有那么一瞬间，她的表情变得透明，似乎被寒冬冰封住的湖水，一切情绪都被锁在了深寒之处。但随即那种慵懒的笑意又回来，眼波流转，手从他的脸颊一路轻抚到胸膛前，手掌按在他心跳的地方，淡淡地说：“没有家的人，也没有姓。要不然你帮我想一个吧。”



他哈哈笑了起来：“这样倒是洒脱。不如就姓玉吧，像玉一样温润诱人……”话到后面变得含混，他忙着去品尝像玉一样温润的肌肤，有些无暇他顾。

她搂紧埋在自己颈侧的头，手插进他的头发里，咯咯地笑，像个耐心的主人纵容宠物与自己的亲昵，声音却出奇地冷静：“不，我姓叶，一叶飘零的叶。”

说完她便推开他，翻身下床，脚踝上的铃铛响个不停。平宗不满足，抓住她的胳膊问：“你去哪儿？”

叶初雪回眸一笑，长发落在肩上，越发衬得她肤色如玉：“去嫁人。”

晋王平宗遇见这个女人，是在长乐驿。

长乐驿距离昭明五十里地，平宗带着亲卫巡视沿江各处布防已经半个月，昭明是最后一处关防。天气渐冷，按照计划，这次巡视完后，他就该将驻跸转移到龙城去。北方严寒，入冬前有太多的事务要处理，身为北朝的摄政王，军政大权都在他一个人手中，很多事情却不得不亲力亲为。

平宗少年时是军旅出身，此后虽然高官显贵，养尊处优，却始终保持着军人的干练风格，巡视布防照例不用车驾，只带着一百二十名贺布亲卫纵马奔驰在长江防线上。丁零男儿，个个都是天生的骑手，摄政王麾下自然都是最好的天都马，日行百里不在话下。他们一大早从临川出发，计划在长乐驿休息，要赶在天黑前到达昭明。

那个女人就出现在长乐驿。

一群汉子又累又饿，闹哄哄在馆子里吃着羊汤面饼，平宗自然不跟他们一起，但也只是用屏风围出个隔间来，让两个亲随伺候吃饭。吃的东西也没有太大不同，照样是羊汤面饼，只不过装羊汤用的是细瓷碗，面饼被切成了整整齐齐的菱花形状，盛在盘子里送上来。驿丞干了一辈子，眼睛毒得很，虽然不知道他的身份，但光看这阵势也知道是个得罪不起的人，专门命人温了酒给平宗送来。平宗却自律甚严，这一趟出来约束这帮亲卫白天不能喝酒，自己自然也不能破戒。

“楚勒，去把酒退了，咱们不喝。”他埋头喝羊汤，头也不抬。

驿站小二手足无措，连忙解释：“这是我家驿丞大人额外送的，大人……”他嗫嚅着有些说不下去。

平宗抬头看了他一眼，知道是怕回去被上司责骂，冲楚勒使了个眼色。楚勒会意从怀中掏出两枚铜钱，拇指一弹抛给他：“接着。”

小二惊喜，连声道谢。

突然听见有个女人笑道：“好酒不能温两遍，退了岂不可惜？”

原本热闹的外间突然变得鸦雀无声，只有一只铃铛，随着脚步移动轻轻响起。那个女人就这么赤着脚，披着发，戴着她脚踝上的铃铛，穿过一百二十个汉子火辣辣的目光，走进了平宗那个小小的隔间。隔间里只放着一个矮几，平宗趺坐^①在几后，眼看着这个长衣飘飘的女人走到矮几的对面侧坐下，身子软软地靠在矮几上，笑眯眯地问他：“将军这酒要是不喝，可不可以赏了我？”

最先反应过来的还是楚勒，他和另一名亲随焉贲几乎同时动作，一起扑上去把那个女人架开喝问：“你是什么人？哪儿来的？想要干什么？”

平宗眯着眼不动声色地一边瞧着她一边吃汤饼，外面的贺布亲卫听见里面的动静

① 跤坐：盘腿端坐。

才回过神来，立即拥过来十几个人，都被他没好气地挥手斥退：“吃你们的去吧，她要是是个刺客这会儿早就得手了，还等你们来？”

那女人毫不反抗，一任楚勤和焉贲把自己全身上下摸了个遍，秋水一样的眼睛只在平宗身上打转：“还是殿下明白事理，不过是来讨口酒喝，这么大惊小怪，真让人伤心。”

楚勤他们没有搜出任何结果，不知道该如何处置，只能讪讪地扳住她的双臂等待平宗发落。

“行了，她要想对我不利，只能用头发把我勒死。别大惊小怪的，都下去吧。”平宗打发走楚勤和焉贲，又上上下下地打量她。显然那两个人毫不怜香惜玉，把她的胳膊给扭痛了，女人正带着些微委屈的神情揉自己的肩膀。平宗拿过一只空碗，把酒倒进去，往几上一放，“不是要喝酒吗？还站着干什么？”

她挑剔地看了一眼，皱着眉：“虽然不是什么好酒，可哪儿有用碗喝的？”

平宗呼噜呼噜把羊汤泡饼一口气吃完，才淡淡地说：“军中都是这么个喝法。再说，是你找上门讨酒喝，给你什么你就喝什么吧。”

她眼波流转，似笑非笑地看了他片刻，点点头：“有道理。”说完捧起碗仰头一口气把酒喝了个精光。

这回轮到平宗动容了。乡野间自酿的酒大多粗烈，即使丁零汉子也未必能这样鲸吸长川地灌下一大碗去。他目光如炬，早已看出这女人皮肤白皙，面容保养精致，骨骼匀细，与北方妇人绝不类同，大概猜出应该是从江南来的，倒是没想到喝起酒来如此豪爽。

“有意思！”平宗向前用手肘支在几上，伸手捞起她一缕头发，送到鼻端嗅了一下，问，“酒也喝了，你还想要什么？”

女人目光灼灼，带着一丝挑衅：“你！”

于是便有了这一夜的荒唐。

平宗觉得自己异常大方，满足那女人的每一项要求。为了她甚至改变行程，当日就停驻在长乐驿，不急着往昭明赶。然而一夜风流之后，换来的居然是“去嫁人”三个字，看着那女人穿好衣服往外走，他气得几乎要笑出来，“你站住！”

叶初雪回头看着他微笑，似是对他的反应了然于心：“你我不过萍水相逢，一场露水姻缘，我不走，难道你还要带我回你的晋王府？”

“你究竟是谁？”他再次问。这一回神色肃穆，已经不见丝毫戏谑。这女人对他的身份了若指掌，分明是有备而来，然而厮混了一夜，却连她的目的都不知道，这一切都让平宗十分不舒服。

她笑了笑，果然不接他的问题，过去把门打开，外面的寒风一拥而进，将她的衣袂掀起，翩翩欲飞。寒意登时充满了房间，她回头体贴地说：“小心别着凉了。”

这女人言行完全无从揣测。平宗愣了一下，回过神来飞快地拎起自己的狐裘大氅追过去，把已经一只脚踏出门槛的叶初雪拽了回来。“连鞋都不穿，你倒是不怕自己冻着？”他笑着，用狐裘把她裹住，打横抱出门。叶初雪终于现出一丝惊慌：“放开我！”

“你不是要去嫁人吗？好，我送你。”终于掌握了主动的平宗，笑呵呵地在她的惊呼声中往外走。

这是驿站最好的院子。下了一夜的雪，满庭琼花，地上的新雪如同美玉一样洁白无瑕。平宗抱着叶初雪，在门口稍微站了一下，贴在她的耳边笑嘻嘻地说：“其实我

